

# 浙能嘉兴电厂四期扩建项目 10 号机组项目社会风险评估公示

为有效缓解“十四五”浙江省电力需求紧张局面，浙能嘉兴电厂计划实施四期扩建项目。浙能嘉兴电厂四期扩建项目 10 号机组拟建设 1×1000MW 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，同步建设高效脱硫、脱硝等环保设施。拟建厂址位于嘉兴电厂东北侧，东南临杭州湾，西北侧有沪杭公路，北临乍全线（X311）。

根据相关文件要求，受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嘉兴市中正风险评估有限公司开展浙能嘉兴电厂四期扩建项目 10 号机组项目社会风险评估工作，现将该项目社会风险评估相关事项公示，广泛征求公众意见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浙能嘉兴电厂四期扩建项目 10 号机组项目社会风险评估

二、项目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乍浦镇长安桥村嘉兴发电厂东侧

三、项目责任单位：浙江浙能嘉华发电有限公司

四、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单位和联系方式

1. 单位名称：嘉兴市中正风险评估有限公司

2. 联系人：费佳贤 联系电话：15824388208 电子邮箱：[475102657@qq.com](mailto:475102657@qq.com)

五、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

1. 对本事项实施持何种态度，2. 对本事项的意见和建议，3. 非社会风险方面相关内容不在本次公众参与征求范围内。

六、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及可采用的方式

公告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12 日—2024 年 3 月 18 日，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书面意见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与社会风险评估实施单位进行联系，表达对本项目风险评估工作的意见或建议。

